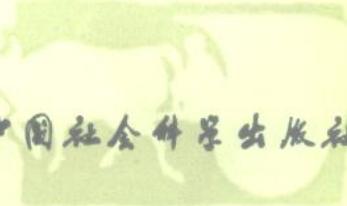


牟世金

雕龍集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206.2/25
2013.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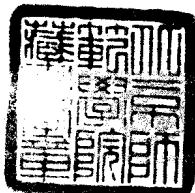
雕 龙 集

牟 世 金

首都师范大学图书馆



20921566



021566

雕 龙 集

牟世金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太阳宫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0.125印张 3插页 260千字

1983年5月第1版 1983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0,000册

统一书号：10190·115 定价：1.20元

前　　言

整理完这个集子，正值三十一年国庆。屈指年华，恍然生感；能勉强奉献于读者的，就只有这点东西了。不过细检残篇，出自近三年的，竟十有其九。对己，这是聊足欣慰的；于是，这个悬殊的比例，已很能说明问题，也就无庸饶舌了。

这个集子收了两组文章，或可谓之上下编。上编从历史的发展上，对古代文学艺术的几个传统问题，进行一点综合探讨；下编主要谈魏晋南北朝期间有代表性的三种文论：《文赋》、《文心雕龙》和《诗品》。近两三年来，也还写了点古代文论的其它东西，为了不使内容过于分散，便未收入。

名曰《雕龙集》，除《文心雕龙》在全集中的分量较大外，主要是想让它表示，这个集子反映了我学习古代文论的历程。由点及面，点面结合，这是常法。我虽既未着“点”，更未及“面”，毕竟蹒跚于历史安排的道路，似乎不走此路不可。由于近几年真是思想解放了，就不自量力地对古代文论中的“点”和“面”上的几个重要问题，作了点大胆的试探。大约也是无巧不成书，出版社的同志促我完成旧稿《〈文心雕龙〉理论体系初探》，当略有一得之见时，才恍悟上编所讲诸问题，《文心》所论，无不在其发展过程中起着重要作用，且都是《文心雕龙》已安排的体系的延伸。此稿就成了这个集子的“枢纽”，故以《雕龙集》为名。

除《初探》一稿是新成，《引论》即将由齐鲁书社出版外，其余几篇，均先后在《文学评论》、《学术月刊》、《社会科学战线》、《古代文学理论研究丛刊》、《江海学刊》及《文史哲》等刊发表。这次收入，除统一注例，纠正原发表时的部分刊误外，只有个别文字修改。

一九八〇年十月二日

目 录

前言.....	(1)
中国古代文学艺术的形神问题.....	(1)
从文与道的关系看儒家思想在古代文学发展中的 作用.....	(23)
一、汉魏六朝期间文与道的斗争	(23)
二、刘勰的文道并重论	(28)
三、唐代古文运动	(32)
四、宋代古文运动	(36)
五、道学家和苏黄的对立	(40)
六、宣扬理学和反理学的斗争	(46)
七、章学诚的总结	(50)
八、几点体会	(55)
景无情不发，情无景不生	
——艺术构思民族特色试探之一.....	(60)
诗学之正源，法度之准则	
——艺术构思民族特色试探之二.....	(75)
意得神传，笔精形似	
——艺术构思民族特色试探之三.....	(98)

《文赋》的主要贡献何在.....	(123)
近年来《文心雕龙》研究中存在的几个问题.....	(139)
《文心雕龙》理论体系初探.....	(157)
《文心雕龙译注》引论.....	(192)
一、产生《龙心雕文》的历史条件	(193)
二、刘勰的生平和思想	(197)
三、《文心雕龙》的总论及其理论体系	(223)
四、论文叙笔	
——对前人创作经验的总结.....	(234)
五、创作论	(244)
六、批评论	(283)
结语	(289)
刘勰论文学欣赏.....	(291)
钟嵘的诗歌评论.....	(299)

中国古代文学艺术的形神问题

毛泽东同志一向重视文学艺术的民族形式和民族风格，最近发表的《与音乐工作者的谈话》又讲到：“中国的语言、音乐、绘画，都有它自己的规律”；“应该学习外国的长处，来整理中国的，创造出中国自己的、有独特的民族风格的东西。”音乐、绘画如此，一切文学艺术亦无不如此。要掌握我国文学艺术自己的规律和民族特色，必须从清理、总结传统的文学艺术特点着手。因此，研究中国文学批评史、美学史、文艺理论史，其重要任务之一，就是要总结三千年来的我国文学艺术自己的规律，自己的民族特色。文艺创作，主要就是创造艺术形象，通过形象来反映现实或抒情言志。可是，我国古代创造艺术形象的规律是什么？有什么独特的民族形式和民族风格？翻开解放前后已出版的七、八种文学批评史来看，这个问题是得不到回答的。但在三千年的历史实际中，传形之神的作品，传形之神的主张，触目皆是。传形之神，是不是我国古代文艺创作的民族特色呢？这是个很值得研究的问题。王士禛自称是神韵说的创始者，他是骗了不少人的。虽然，今天谁也不承认他的首创，但几乎所有的文学史、批评史，在漫长的封建社会中，不仅都要讲到清代的王士禛才讲神韵，且无论是肯定或批判，都是按王士禛式的“神韵”来讲神韵。这样，在一部中国文学史中，对于创造艺术形象的民族特色这个重要问题，就再也没有它的容身之地了。

近年来，中国古代文论学会、中国美学学会相继成立，这方面的研究工作，正在大力开展。新的中国文学批评史、美学史、文艺理论史，有的正在编写，有的即将问世。我想，趁此提出我国古

代文学艺术中的形神问题加以讨论，也许是有益的。

一

怎样写形，这是文学艺术的共同问题。注重传形之神，则是我国古代文学艺术中具有普遍意义的特殊现象。除本文拟重点探讨的诗文绘画外，如音乐：“弹筝奋逸响，新声妙入神。”^①音乐不仅求声的入神，也求传形之神：“凡如政事之兴废，人身之祸福，雷风之震飒，云雨之施行，山水之巍峨洋溢，草木之幽芳荣谢，以及鸟兽昆虫之飞鸣翔舞，一切情状，皆可宣之于乐，以传其神而会其意者焉。”^②又如书法：“体有六篆，要妙入神”^③；“书贵入神”^④等。以上举汉代和清代各一例，以见一斑。又如戏曲，这种比较复杂的综合艺术，更强调“重机趣”：“机者，传奇之精神；趣者，传奇之风致。少此二物，则如泥人土马，有生形而无生气。”^⑤戏曲创作要求表现人物形象的“精神”、“风致”，也就是要传形之神，否则，戏剧中的人物形象，就如泥人土马，没有生气。

既然诗文、绘画、音乐、书法以至戏曲等多种文艺样式，都有传神的要求，这问题就不能不有其复杂性。在文学艺术史上，不仅出现过诸如传神、写神、入神、神情、神气、神韵、气韵、风神等许多不同的说法，更有各种各样的用法和解释：或以“积墨”为神韵，或以“烟润”为神韵，或以“绝灭烟火”、“色相俱空”为神韵，或者认为“神也者，心手两忘，笔墨俱化，……仁者见仁，智者见智，所谓一切而不可知之谓神也。”^⑥这种情形的出现，有的是由于论者对这种复杂现象并不理解，有的是“借此

① 《古诗十九首·今日良宴会》。

② 祝凤喈《制琴曲要略》，《与古斋琴谱》卷三。

③ 蔡邕《篆势》，《全后汉文》卷八十。

④ 刘熙载《艺概》卷五。

⑤ 李渔《闲情偶记》卷一。

⑥ 方咸亨《读画录》，《中国画论类编》145页。

以自文其陋”^①，有的则是神乎其神，故弄玄虚。这样，“神”和“神韵”的意义就由复杂而玄虚，以至叫人难以捉摸了。但拨开重重迷雾，其本来面目终归是个形神关系问题。从形神关系看，它本身并不神秘。

对文学艺术的神形关系，我国古代很早就有所注意了。《淮南子》中讲到：“画西施之面，美而不可说；规孟贲之目，大而不可畏；君形者无焉。”^② 不满足于单纯形貌的描写，而要求有统其形的东西，这就涉及到形神的关系了。用什么来“君形”呢？高诱注云：“生气者，人形之君，规画人形无有生气，故曰君形亡。”^③ 这个“生气”，也就是上述戏曲人物形象所要求的生气。南齐诗人袁嘏也曾自称：“我诗有生气”^④。从《淮南子》论画的说法来看，这个“君形”的“生气”，对艺术形象是十分重要的。既已表现了西施的美，突出了战国时猛士孟贲的大眼睛，其所以不能使人感到可悦可怕，就因为只描写了他们的外形，而没有“君形”的生气。《淮南子》中还讲到演奏音乐的“君形”问题：“使但吹竽，使工厌窍，虽中节而不可听，无其君形者也。”^⑤ 这里说的“形”，主要是指声。这是个很好的比喻。一个人吹竽，而让另一个人来按窍，即使中节，也很难奏出动人的音乐。这不仅把“君形”的必要性讲得更清楚了，从绘画和音乐都需要“君形”中，还使我们看到这样一个重要问题：“君形”是文学艺术的一个共同要求。任何艺术形象，如果只有形而无主其形的灵魂，它就必然是有生形而无生气的“泥人土马”。

文学艺术中的形神关系，就是神是“形之君”。用“神”这个概念来概括文学艺术的“君形”的东西，除了它具有“生气”在内的更为广泛的含意外，还有两个主要原因：

第一，和心是“神明之主”这个古老认识有关。《黄帝内经》

① 李易修《小蓬莱阁画鉴》，《中国画论类编》273页。

②③ 《淮南子·说山训》。

④ 钟嵘《诗品》卷下。

⑤ 《淮南子·说林训》。

中已讲到：“心者，君主之官也，神明出焉。”^① 神明指人的精神，古代认为人的精神产生于心，因此，心是人的主脑器官。由于认为心是整个人体的主脑，所以，早在战国末期，就出现了这样的认识：“心者，形之君也，而神明之主也；出令而无所受令。自禁也，自使也，自夺也，自取也，自行也，自使也。”^② 这就是说，人的禁、使、夺、取、行、止等，一切活动都由自己的心指挥，因此，心是“形之君”。这个认识发展而为神是“形之君”，就因为心是“神明之主”。到了汉代，扬雄在以上认识的基础上，对心和神的关系作了进一步论述：“或问神，曰：心。请问之（心），曰：潜天而天，潜地而地。天地，神明而不测者也，心之潜也，犹将测之”^③。因为心能测天地之神明，心又是人的“神明之主”所以扬雄认为神就是心。这样，自然就可以说：神者，形之君也。后人常常强调传神必写心，正与这种认识有关。如宋代陈郁曾说：“盖写其形，必传其神；传其神，必写其心。”^④ 必写心，就是要深入人物的思想感情，体现其精神面貌，这样才能传神。神出于心，则以神为形之君，就既表示了其主形的作用，也能概括人物形象的精神特点。

第二，和古代人物画有关。画人难工是古今画家的共同认识。其所以难工，就因为人物画不能不求似，可是：“虽得其形似，则往往乏韵”^⑤。没有神韵的人物形象，就没有生气。因此，古代人物画特别强调传神，而“传神”这个概念，就常被用作人物写真的专用语。如苏轼的《传神记》、蒋骥的《传神秘要》等，都是专讲人物写真的。画人必传神，古代画论中讲得很多。沈宗骞曾说：

不曰形，曰貌，而曰神者，以天下之人形同者有之，貌类者有之，至于神，则有不能相同者矣。作者若但求之形似，则方圆肥瘦，即数

① 《黄帝内经·灵兰秘典论》。

② 《荀子·解蔽》。

③ 汪荣宝《法言义疏》卷七：“之”字当作“心”。

④ 《藏一括腴·论写心》。

⑤ 《宣和画谱·人物著论》。

十人之中，且有相似者矣，乌得谓之传神？今有一人焉，前肥而后瘦，前白而后苍，前无须髯而后多髯，乍见之或不能相识，即而视之，必恍然曰：此即某某也。盖形虽变而神不变也。^①

这段话讲出了人物画必须传神的道理。只是求之于表面的形似，是写不出人物形象的特点来的。传神的本义，就是要把所写人物形象与众不同的独特之处表现出来。所谓传神写真，这个“神”又必须建立在“真”的基础上。为什么要表现人物形象的特点呢？就正是为了更真实地描绘人物形象；否则，“天下之人形同者有之，貌类者有之”，表面形貌虽能刻画入微，其方圆肥瘦之形，却可能在数十人中就有相似者。因此，传人之神，表现出人物形象与众不同的精神特点，正是为了高度真实地、更准确地来创造艺术形象。人物画必传神的道理，和其它艺术形象的创造是一致的。正因如此，“传神”这个概念，不仅逐渐扩大到一切绘画，也为各种文学艺术所接受和重视。

以上说明：文学艺术创作对“神”的要求，其基本意义是艺术形象要有“形之君”。它最初用于人物画。人物画要求传神，就是要表现出人物形象的精神特点。但出现在汉以前的一些零星论述，还仅仅是文学艺术对神形关系认识的萌芽。魏晋以后，把这种初步的认识具体运用到文学艺术的论著中去，并使之确立为一种传统的艺术观点，还有其具体的历史条件。

二

我国古代在艺术理论上第一个提出“传神”的，是东晋著名画家顾恺之。他说：“凡生人无有手揖眼视而前无所对者，以形写神而空其实对，荃生之用乖，传神之趣失矣。”相传他画人尝数年不点睛，人问其故，他说：“四体妍蚩，本无关于妙处，传神写

① 《芥舟学画编·传神》。

照，正在阿堵之中。”^①这虽然还是初步的传神论，但他有两个基本观点对后来的影响是很重要的。一是“以形写神”：通过形来写神，则“形”是基础，“神”是要表现的重点；一是妙在阿堵：要能抓住传神的要点，因此，不必在“四体妍蚩”上花费过多的力气，要能传神，并不是轻易可得的，为什么要数年不点睛呢？不外是要求作深入的观察和思考，轻易下笔，就难得“传神之趣”。

继顾恺之之后，南齐谢赫在《古画品录》中提出了绘画方面系统的“六法”论。六法的第一条“气韵生动”是谢赫论画的核心。他在《古画品录》中，就常用这一条作为衡量作家作品的重要尺度。如说顾骏之“神韵气力，不逮前贤；精微谨细，有过往哲。”说司马绍“虽略于形色，颇得神气。”其他用“体韵”、“情韵”、“生气”的还很多。中国古代文学艺术中常用的“神韵”一词，这是第一次出现。谢赫所讲“神韵”的意义是什么，这里有必要略加探讨。

首先，既然“神韵”、“神气”、“情韵”、“生气”等，都是“气韵生动”的具体运用，“气韵生动”是什么意思呢？俞剑华注《历代名画记》、王伯敏注《古画品录》，都曾作过详细的解释。“气韵生动”的含意是很丰富的，但其基本意义，就是“传神”。元人杨维桢有云：“故论画之高下者，有传形，有传神；传神者，气韵生动是也。”^②这是讲得很明确的，“气韵生动”就是传神。

其次，杨维桢的说法对不对，还可用谢赫对这些概念的实际运用情形来检验。谢赫以“神韵气力”和“精微谨细”对举，以“略于形色”和“颇得神气”对举，都是从神形两个方面着眼，都是一指神，一指形，则“神韵”、“神气”正是和“形色”相对的神。唐代张彦远对“六法”的具体阐发也说：“今之画，纵得形似而气韵不生，以气韵求其画，则形似在其间矣。”^③得形似而失气韵，有气韵则神形兼备，显然，气韵即神似或神韵。

① 《历代名画记》卷五。

② 《图绘宝鉴·序》，《画史丛书》第二册。

③ 《历代名画记》卷一。

最后，从谢赫所评具体对象来看，这是认清我国古代神韵说的一个重要问题。我国古代绘画，唐以前都以人物画为主。人物画早在周秦时期就相当发达了。孔子观周，就见到周代庙堂壁画中大量的人物画，“有尧舜之容，桀纣之象，而各有善恶之状，兴废之诚焉。”^① 屈原的《天问》，也讲到他曾看到楚国先王庙堂中的壁画，有尧、舜、鲧、禹等很多人物画^②。到汉魏六朝时期，人物画更为发达。这时期的著名画家，多以人物画为主。谢赫自己就是“中兴之后，像人莫及”^③ 的人物画家。他所评论的陆探微、曹不兴、卫协，顾恺之等二十七位画家，绝大多数以人物画见称。正如童书业先生所说：“在谢赫的时代正式的绘画只有人物画”，因此，“‘气韵生动’本是指人物画而言的”^④。当时既以人物画为主，谢赫的画论主要是在人物画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则他所谓“气韵生动”也好，“神韵”也好，“神气”也好，自然都主要是指人形之君的“神”。

“传神”、“神韵”和“气韵生动”这些在我国古代文学艺术中被长期而普遍运用的概念，都最先出现于六朝时期，这不是偶然的。建安伊始，文学创作出现了被鲁迅称之为“为艺术而艺术”的时期，“文学的自觉时代”^⑤；佛教的大量传入，佛像画成了当时绘画艺术的重要内容之一；哲学方面对于人的形神关系的辩论等，对于绘画艺术的发展，都有一定影响。而直接影响到人物画注重传神的，则是汉末以来的人物品评风气：

乎色见于貌，所谓征神。征神见貌，则情发于目。……故曰：物生有形，形有神情。^⑥

而世人逐其华而莫研其实，玩其形而不究其神……。^⑦

① 《孔子家语》卷三。

② 王逸《楚辞章句叙》，《全后汉文》卷五十七。

③ 姚最《续画品》，《丛书集成》本7页。

④ 《唐宋绘画谈丛》20页。

⑤ 《魏晋风度及文章与药及酒之关系》。

⑥ 刘劭《人物志·九征》。

⑦ 《抱朴子·正邦》。

从这里可以看到，区别形神而又特别重神，是当时品评人物的突出风尚。《世说新语》品人，强调“神”的地方更多。如“神气”、“神情”、“神色”、“神貌”、“神姿”、“神宇”、“风神”、“风韵”、“风气韵度”等，举不胜举。这足以说明，当时人物画的重神，和汉末以来的人物品评，有着较为直接的关系。崇尚人物风神，是汉末以来世族地主阶级的特殊产物。它是世族地主才具有、才欣赏、才提倡宣扬的东西。正由于六朝期间在政治、经济、文化各个方面都居垄断地位的世族地主的大力宣扬，重视人物风神的思想意识，便在神为人形之君的传统认识的基础上，出现了人物画对神或神韵之类要求。

三

六朝时期确立了绘画艺术传形之神的观念，到唐宋时期，就发展成为文学艺术创作所普遍重视的传统思想。

唐宋时期，出现了我国古代文学艺术空前繁荣的局面。这个时期的优秀画家，无不以“传神”称著。唐宋时期大量出现的画史画论，如《历代名画记》、《笔法记》、《图画见闻志》、《宣和画谱》等，也无不强调传神、神韵、气韵生动等。画必传神的思想，更为突出了。邓椿认为绘画要能“曲尽其态，而所以能曲尽者，止一法耳。一者何也？曰：传神而已矣。”^①把传神视为唯一正确的画法，这说明艺术家们对传神的认识更为深刻了。

在这个发展过程中，传神的运用范围逐步扩大了。首先是绘画方面的扩大。被称为唐朝“山水第一”的山水画家李思训，曾为唐玄宗画掩障，后来玄宗对李思训说：“卿所画掩障，夜闻水声，通神之佳手也。”^②画山水能使人感到“夜闻水声”，说明画技之精，山水画也能传神；因而“传神”由人物画扩大到山水画

① 邓椿《画继》卷九。

② 朱景玄《唐朝名画录》，《美术丛书》二集六辑。

以至其它绘画，是很自然的。值得注意的是，在这个扩大的过程，唐代诗人参加进来，并发挥了一定作用。如杜甫赞“韩干画马，毫端有神”^①；称曹霸“将军善画盖有神”^②；白居易对张敦简所画动物、植物，总评以“形真而圆，神和而全”^③；元稹说：“张璪画古松，往往得神骨”^④。这样，不仅人物画、山水画应传神，画马、画松、画一切动物、植物，无不要求传神。宋代董逌曾说：“大抵画以得其形似为难，而人物则又以神明为胜。苟求其理，物各有神明也，但患未知求于此耳。”^⑤这个认识是很深刻的。人有神明，物也各有其神明，因此，各种绘画都应传形之神。

其次，传神的要求扩大到诗文创作。清代翁方纲论神韵曾说：“盛唐之杜甫，诗教之绳矩也，而未尝言及神韵。”这只能说杜甫还未讲到“神韵”一词，而神韵的基本精神，杜甫已多次讲到了。所以，翁方纲接着也说：“且杜云‘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此‘神’字即神韵也。”^⑥翁方纲下面还讲到“神韵之正旨”，可能认为“下笔如有神”的“神”，还不是“神韵之正旨”。但杜甫还讲过：“篇什若有神”^⑦；“文章有神交有道”^⑧、“诗成觉有神”^⑨等等，这些“神”字，和杜甫自己讲的“韩干画马，毫端有神”，固然相同，和画家的所谓“下笔有神”的“神”，也是一致的。杜甫所说诗文的“神”，是由“读书破万卷”而来，能“破万卷”，就有可能准确地表达事物的精微之处，就可能“有神”。这正是“神韵之正旨”。

杜甫之后，唐末司空图大力提倡“韵外之致”、“象外之象”等主张。唐宋时期诗歌绘画主“象外”说的很多，以司空图为最

① 《画马赞》，《读杜心解》290页。

② 《丹青引赠曹将军霸》，《读杜心解》289页。

③ 《记画》，《白香山集》卷二十六。

④ 《画松》，《元氏长庆集》卷三。

⑤ 《广川画跋·书崔白蝉雀图》。

⑥ 《神韵论》，《复初斋文集》卷八。

⑦ 《赠太子太师汝阳郡王璡》，《读杜心解》149页。

⑧ 《苏端薛复筵简薛华醉歌》，《读杜心解》245页。

⑨ 《独酌成诗》，《读杜心解》367页。

突出。“象外”说也源出于谢赫的画论：“若拘以体物，则未见精粹；若取之象外，方庶膏腴，可谓微妙也。”^①在诗歌的形象化有了高度发展之后，不满于表面形似的刻画，而要求于形似之外，含有更深远的意义，这也是诗歌发展的正常现象。清代况周颐曾说：“所谓神韵者，即事外远致也。”^②这种说法虽然过于绝对，但神韵和“象外”说的关系是密切的。能够传神的形象，它的“神”往往不在形象本身，而是由形象显示出来的形象之外的意义。如司空图在《诗品》中说的“离形得似”，就正是“象外之象”的注脚。离形的“似”，就是神似。“离形”，就是“象外”。所以，“象外之象”，实际上就是于象外求神。司空图的诗论，是接触到传形之神的一些特点的，但由于他的生活道路及其唯心主义的思想，使他不能正确理解和总结这一诗歌现象，因而自己也说：“不知所以神而自神”^③。

到了宋代，严羽就提出：“诗之极致有一，曰入神。诗而入神，至矣，尽矣，蔑以加矣。”这就把“入神”视为诗歌创作的最高理想了。但这种“极致”之境，就是他说的：“羚羊挂角，无迹可求”；“空中之音，相中之色，水中之月，镜中之像”^④。可见他所说的“入神”，主要是要求把诗歌写活，而不要太具体，太坐实。这和司空图的“象外”说有某些近似之处，把形象写得过细过死，确是难得传神之趣的。但严羽同样由于出自唯心主义的观点，不是立足于“君形”，而过分强调了形的“无迹可求”。无迹之形，就近于无形，至少是一种不可捉摸的形。形既不可捉摸，正如严羽强调的所谓“不可凑泊”，这对于传形之神，即表达物象本身的精神特点，就不是有益的，而是有损了。

就传形之神在唐宋期间的发展情况来看，绘画方面已进入相

① 《古画品录》，《丛书集成》本4页作“若取之外”。王伯敏注本9页注，认为应作“若取之象外”。

② 《蕙风词话》卷一。

③ 《与李生论诗书》，《司空表圣文集》卷二。

④ 《沧浪诗话·诗辨》。

当成熟的阶段了；诗文方面虽然才进入要求传神的初期，它的重神，却相对的超过了绘画。从杜甫到严羽，都单独强调一个“神”字，由于重神而略形，走了一段弯路。这固然和诗画的不同特点有关，但绘画的传神和诗文的入神，并不是风马牛不相及的两回事。有待研究的是，对诗文传神的认识，为什么到唐代才出现？

诗文创作要求传形之神，这本来是文学艺术固有的特点所决定的。苏轼有一段论述颇能说明这个特点：

诗人有写物之功：“桑之未落，其叶沃若”，他木殆不可以当此。林逋《梅花》诗云：“疏影横斜水清浅，暗香浮动月黄昏”，决非桃李诗。皮日休《白莲花》诗云：“无情有恨何人见，月晓风清欲堕时”，决非红梅诗。此乃写物之功。^①

苏轼在这里并未讲到形似、神似问题，而是讲一般的“写物之功”，也就是文艺创作的一般要求。咏梅的诗句要不致被误会为咏桃花，咏白莲的话更不能移于咏红梅，这就要求描写不同事物，必须表现出不同事物的独特之处。这和人物画一样，只绘其方圆肥瘦，长短老少，是表现不出人物的精神特点的。梅花和桃花、李花大小相近，都是五瓣，桃李有红白二色，梅花也有红梅白梅；在诗歌中只绘其形，那就很可能把桃李诗误为梅花诗了。所以，表现物象的独具特点，是文学艺术所固有的要求。而传形之神，主要就是表现物象的独特精神。

正因为传形之神是文学艺术的固有特点，所以，早在《诗经》、《楚辞》中，传神之作已出现不少了。如苏轼讲到的“桑之未落”，《诗经》中不仅不乏这种“写物之功”的描写，也有“写人之功”的佳作。如：“《卫风》之咏硕人也，曰：‘手如柔荑’云云，犹是以物比物，未见其神。至曰：‘巧笑倩兮，美目盼兮’，则传神写照，正在阿堵，……千载而下，犹如亲其笑貌。此可谓离形得似者矣。”^②

① 《评诗人写物》，《东坡题跋》卷三。

② 孙联奎《诗品臆说》，《司空图〈诗品〉解说二种》，40页。